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医疗”、“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就塞力医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2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5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6,853,70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25,959,956.7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07,608,016.8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6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5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8）010040号验资报告审验。

####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543,31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3,298,679.25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8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7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20）010054号验资报告审验，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2,698,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1,630.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	38,808.83	21,924.79	56.49%
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	10,856.97	11,356.69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1,095.00	28,348.61	100.00%
<b>合计</b>	<b>60,760.80</b>	<b>61,630.08</b>	<b>100.00%</b>

注：1、上述“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在投入 21,924.79 万元后，因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调整等因素，已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已完结。该项目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2018 年非公开“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拟投入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投入，募资资金专户尚有余额 389.02 万元（利息）未投入使用。

###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34,122.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业务（SPD）项目	15,951.23	2,584.16	16.20%
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	21,337.92	2,008.88	9.41%

补充流动资金	15,980.65	29,529.31	100.00%
合计	<b>53,269.80</b>	<b>34,122.35</b>	<b>63.84%</b>

注：1、上述“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业务（SPD）项目”在投入 2,584.16 万元后，因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调整等因素，已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已完结。该项目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后，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未新增投入募集资金。

### 三、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一）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名称：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以下简称“非公开‘SPD’项目”）、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

#### 1、拟终止募投项目前期延期与暂缓情况

因行业政策发生变化，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议案》，将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暂缓实施。

#### 2、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状

##### （1）非公开“SPD”项目

非公开“SPD”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本金部分已完成投入，现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拟将剩余未投入利息 389.02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8 日）终止投入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拟终止的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拟投

入 21,337.92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8 日，该项目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9,563.59 万元（含利息）。公司持续评估市场环境，认为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建设此项目。

## （二）终止原因

### 1、非公开“SPD”项目

非公开“SPD”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投入，为确保投入有效性、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公司实行审慎投资策略，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计划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同时为了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决定终止实施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具体原因如下：

#### （1）研发战略调整：区域政策与产业布局优化

公司原计划在武汉建设研发办公大楼，用于生化试剂及凝血类试剂的研发。但近年来，公司在实地调研中发现，湖南地区在医疗器械注册证审批方面具有显著的政策优势。为提升研发效率、加快产品上市进程，公司审时度势，已在湖南通过租赁场地和购买设备的方式，建成占地 8,000 平方米的 IVD 智能制造基地，并已成功部署凝血、化学发光、POCT、细胞因子等六大核心产品线，实现了研发资源的高效落地。

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利用上海宝山区人民政府与上海临港集团对上市公司总部的招商政策优势，将全资子公司塞力斯（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打造为集团第二总部，依托上海的人才与政策环境，成功孵化了上海塞力斯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塞力医疗创新加速中心等项目，构建了“LDT+ICL+IVD”的创新业务模式。

综上，公司已在湖南、上海两地形成了更为高效、政策适配性更强的研发与产业布局，若继续在武汉建设研发办公大楼，将造成资源重复配置，不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最优原则。

## (2) 外部环境变化与人力资源结构优化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持续优化成本结构与运营效率，武汉总部人员规模呈现明显下降趋势。与此同时，原计划在武汉开展的研发项目尚未启动，现有办公空间已能基本满足当前业务运营与人员配置需求。

在此背景下，继续推进研发办公大楼建设，不仅将造成固定资产闲置，亦与公司当前的人力资源结构及实际使用需求不匹配。公司终止该项目建设，是基于对市场环境变化、人员规模缩减及成本控制策略的全面考量，体现了对募集资金的审慎使用。

## (3) 现有仓储能力已满足当前业务需求

在公司现有业务布局下，武汉区域的仓储能力已阶段性满足既有业务规模的需求。公司业务的仓储设施建设，始终遵循“按需规划、精准投入”的原则，当前武汉地区的仓储资源足以支撑现有业务运转，无需重复投入。

综上所述，公司终止实施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是基于对行业政策变化、区域布局优化、人力资源现状、仓储能力匹配及全国业务拓展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研判。该决策符合谨慎性原则，有利于避免资源闲置与重复投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 (三) 募投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1、截至2026年6月8日，非公开“SPD”项目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基于现有项目实际运行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终止本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利息389.0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规划，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截至2026年6月8日，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B)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C)	剩余募集资金 (D=A-B+C)
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	21,337.92	2,008.88	234.55	19,563.59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终止本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19,563.5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规划，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综上，非公开“SPD”项目、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9,952.61万元（截至2026年6月8日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等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相关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仍将用于匹配公司长期战略规划，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SPD”项目、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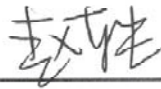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次

终止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变化、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客观情况而做出的决定，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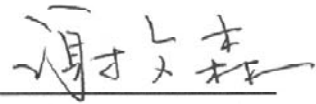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赵 轶



谢文森

